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

1. 依法审判由本部门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其它案件。
2. 依法审理国家赔偿案件和行政赔偿案件。
3. 负责执行本部门一审民事、行政案件中生效的判决、裁定和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自诉案件的财产部分。
4. 负责执行本部门一审发生法律效力的审判监督案件。
5. 监督、指导基层法庭的审判工作。
6. 总结法院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7. 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检查和监督本部门及基层法庭的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育。
8. 负责群众来信来访的接待、咨询和办理工作;负责办理区人大、区政协的建议和提案。
9. 承办上级法院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9 个，包括政工科纪检监察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立案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涉法涉诉信访接待办公室、法警大队。

根据上述职责，区人民法院设置下设（派出）机构四个：榆林西南新区人民法庭、党岔人民法庭、殿市人民法庭和石湾人民法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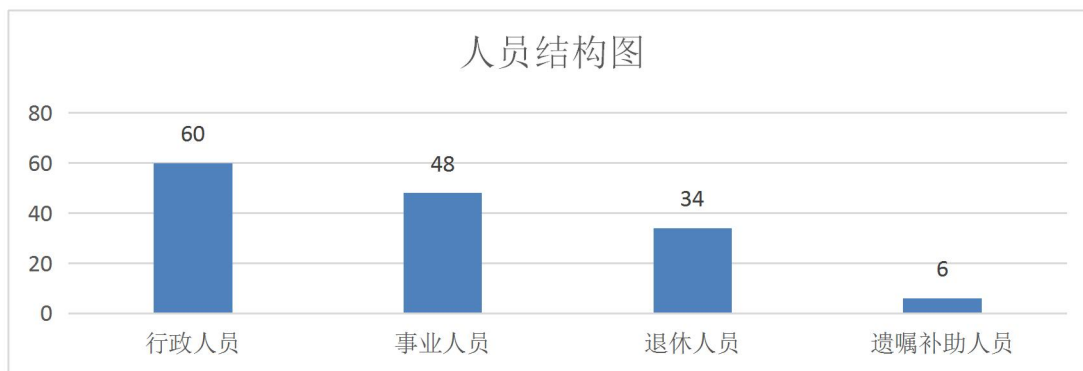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1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08 人，其中行政 60 人、事业 4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已经移交养老统筹办的离退休人员 34 人。遗属补助人员 6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42.3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3,765.74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2,114.57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6
		9. 卫生健康支出	71.67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109.0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24. 债务还本支出	0.00
		25. 债务付息支出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56.94	本年支出合计	4,156.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156.94	支出总计	4,156.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4,156.94	2,04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4.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65.74	1,831.87	0.00	0.00	0.00	0.00	0.00	1,933.87
20405	法院	3,732.74	1,798.87	0.00	0.00	0.00	0.00	0.00	1,933.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956.03	1,1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788.46
2040504	案件审判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6
2040506	“两庭”建设	4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4.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52.45	631.3	0.00	0.00	0.00	0.00	0.00	721.1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6	113.66	0.00	0.00	0.00	0.00	0.00	96.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7.19	112.64	0.00	0.00	0.00	0.00	0.00	94.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50	71.47	0.00	0.00	0.00	0.00	0.00	63.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69	41.17	0.00	0.00	0.00	0.00	0.00	31.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7	4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6.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7	4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6.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67	4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6.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07	51.40	0.00	0.00	0.00	0.00	0.00	57.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07	51.40	0.00	0.00	0.00	0.00	0.00	57.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07	51.40	0.00	0.00	0.00	0.00	0.00	5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56.94	2,347.23	1,809.7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65.74	1,956.03	1,809.71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732.74	1,956.03	1,776.71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956.03	1,956.03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0.26	0.00	0.26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24	0.00	424.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52.45	0.00	1,352.45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6	210.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7.19	207.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5	13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69	72.6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	3.2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7	71.6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7	71.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67	71.6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42.3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1831.87	1831.87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66	113.66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45.44	45.44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51.40	51.40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24.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25.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42.37	本年支出合计	2042.37	2042.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042.37	支出总计	2042.37	2042.3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2.37	1,378.07	664.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31.87	1,167.57	664.30
20405	法院	1,798.87	1,167.57	664.3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67.57	1,167.57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31.30	0.00	631.3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0.00	33.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3.00	0.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66	113.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64	112.6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47	71.4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7	41.1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4	45.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4	45.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44	45.4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0	51.4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0	51.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0	51.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78.07	1,245.11	132.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1,245.1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269.7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277.41	0.00	
30103	奖金	0.00	131.1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71.4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41.1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45.4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1.0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56.46	0.00	
3011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51.2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96	
30201	办公费			32.06	
30202	印刷费			6.43	
30205	水费			1.59	
30206	电费			7.91	
30207	邮电费			11.10	
30208	取暖费			15.86	
30210	差旅费			0.34	
30212	维修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31	
30228	工会经费			10.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制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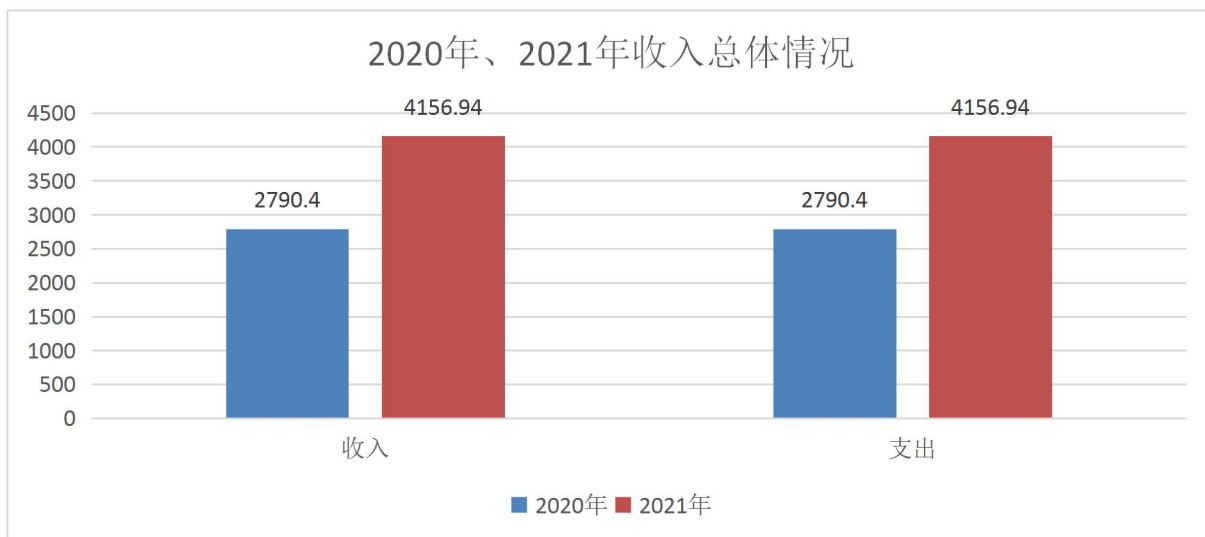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0.31	0.00	5.31	55.00	0.00	55.00	0.00	0.00
决算数	60.31	0.00	5.31	55.00	0.00	55.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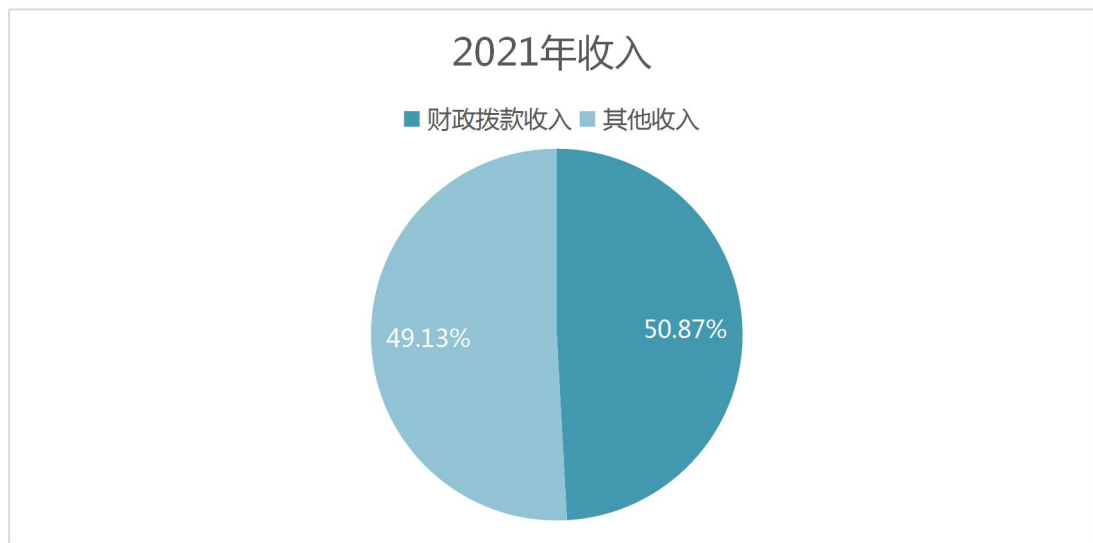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156.9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366.54 万元，增长 48.97%。主要是区级项目办案业务费、西南法庭基础设施建设费、国家赔偿款等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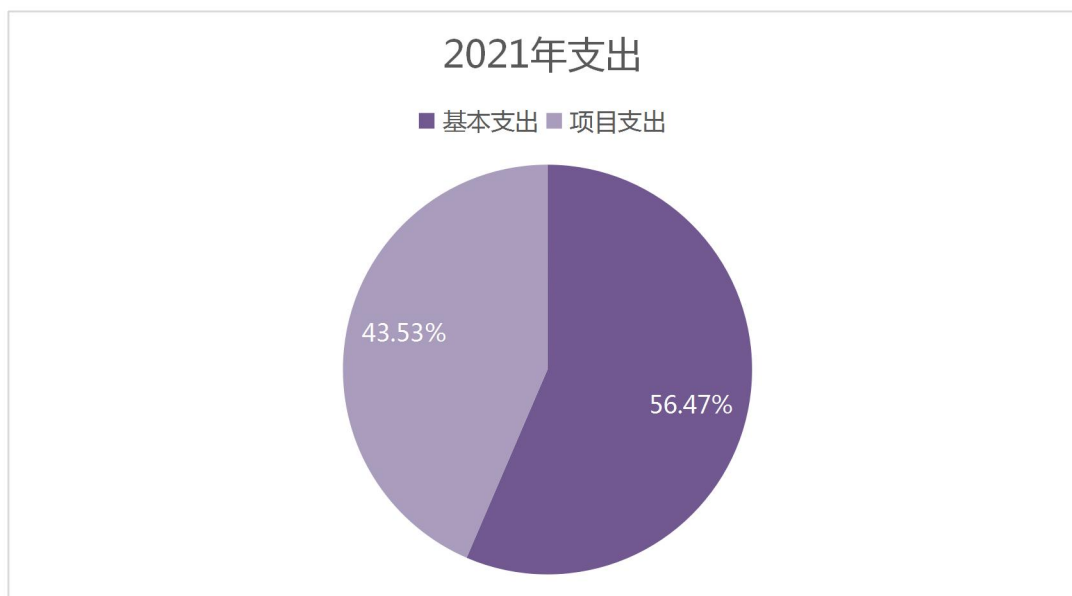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156.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42.37 万元，占 49.1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114.57 万元，占 50.8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4,156.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7.23 万元,占 56.47%;项目支出 1,809.71 万元,占 43.5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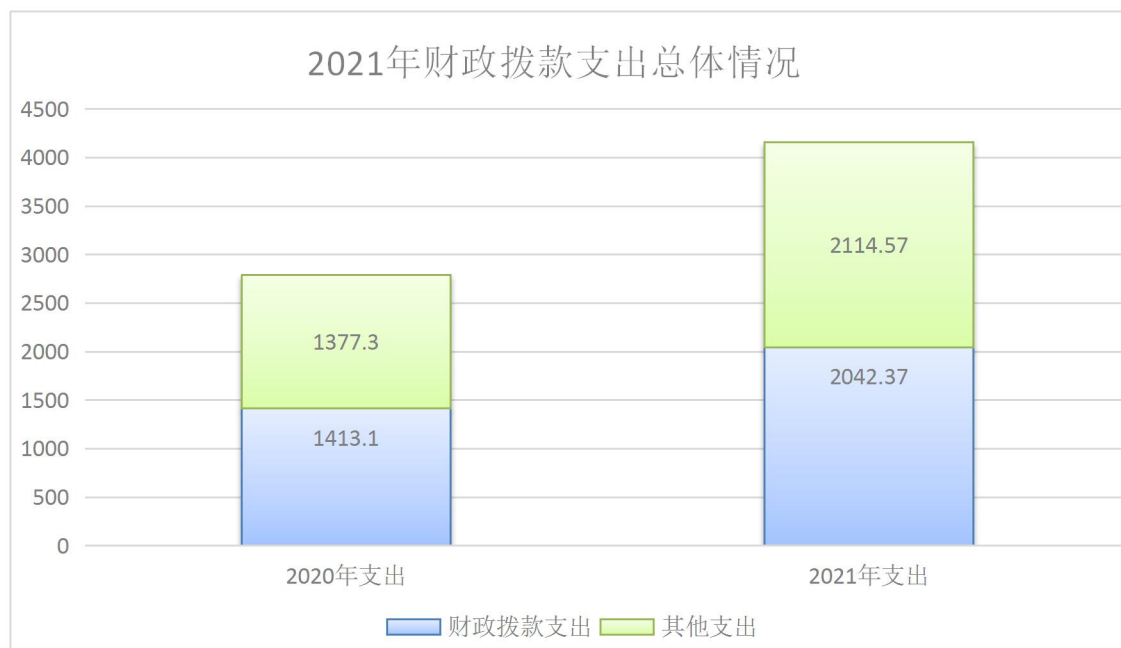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042.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29.27 万元，增长 44.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进 8 名公务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同时，由于 2020 年度的中省转移支付自定采购项目是在本年度完成的，故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77.51 万元，支出决算 2042.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9.8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9.1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29.27 万元，增长 44.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进 8 名公务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同时，由于 2020 年度的中省转移支付自定采购项目是在本年度完成的，故项目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167.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7.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预算为 63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

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7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4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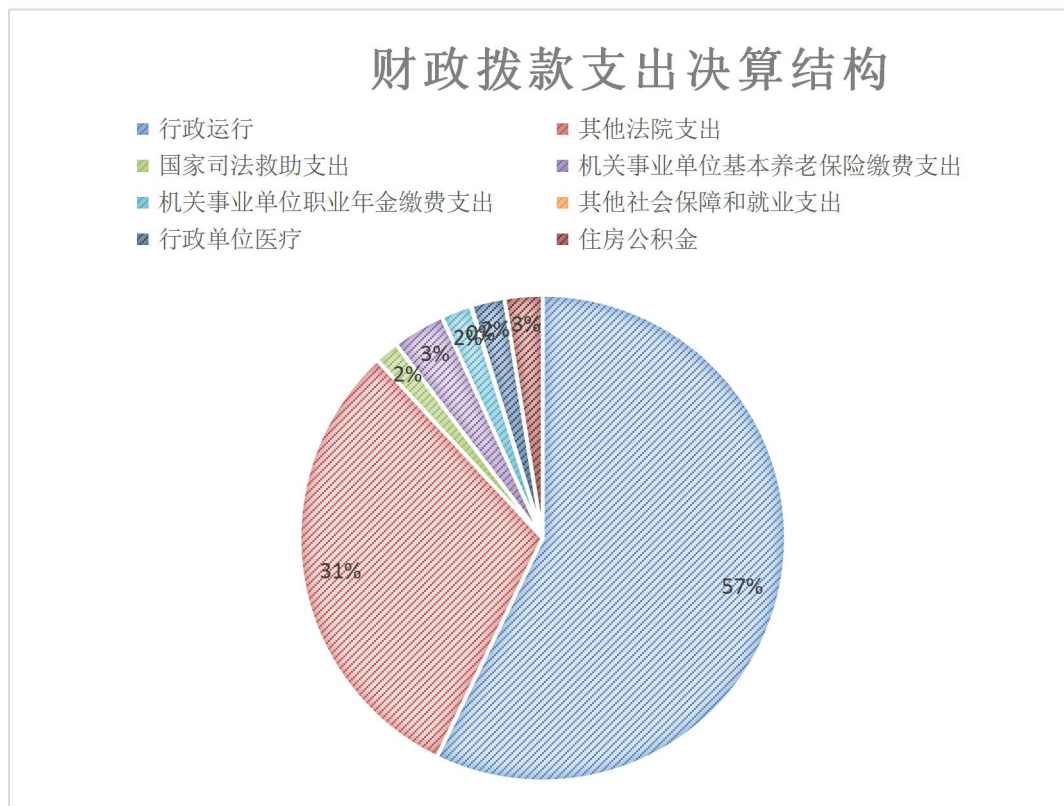
预算为 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4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51.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8.0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45.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269.75 万元，津贴补贴（30102）27700 万元，奖金（30103）131.1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71.4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0109）41.1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45.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0112）1.02 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59.9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351.28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32.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32.06 万元，印刷费（30202）6.43 万元，水费（30205）1.59 万元，电费（30206）7.91 万元，邮电费（30207）11.10 万元，取暖费（30208）15.86 万元，差旅费（30210）0.34 万元，维修费（30212）1.00 万元，公务接待费（30217）5.31 万元，工会经费（30228）10.2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239）40.1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1.0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0.31 万元，支出决算 6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55 万元，支出决算 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的精神，节省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5.31 万元，支出决算 5.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精神，节省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31 万元。主要是本院执行局与全省各地法院的执行局进行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指导检查、各兄弟法院来本院开庭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8 个，来宾 45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32.96 万元，支出决算 13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03.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的取暖费、电费上年度已经预缴了部分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在本院制度汇编中增加《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主要涉及"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事前目标管理、强化事中绩效

监控、强化事后绩效评价"三个方面；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我院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规定，在项目设立阶段由项目实施部门按照绩效指标的四个方面制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经综合办公室审核汇总后制定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项目实施部门应当定期采集、分析绩效运行信息。综合办公室审核汇总后制定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项目实施部门应当定期采集、分析绩效运行信息。综合办公室对各项目绩效目标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预算执行结束后，项目实施部门应当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综合办公室汇总后形成院预算绩效自评报告，报财政部门；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我院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小组，龙海鹰副院长为组长，综合办公室负责人拓福成、财务一室干警为成员。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资金 1809.7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3.53%。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基本能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安排合理支出，及时进行各个环节的自评与自查。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的重点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西南法庭基础设施建设等10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西南法庭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24万元，执行数4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建成榆林市西南新区人民法庭，完成西南新区人民法院的室内装修，实现西南新区人民法庭管辖范围案件的全面受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西南法庭部分附属设施建设未办理相关手续；部分现代化设备未到位；西南法庭审判楼尾款未付，主要原因是还未进行审计。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善相关手续；及时进行政府采购项目，进行设备的采购；及时和审计部门对接，配合完成西南法庭建设项目的审计工作，待审计后第一时间根据审计价进行尾款的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西南法庭建设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4	424	42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424	424	424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全面建成榆林市西南新区人民法庭 目标 2：完成西南新区人民法院的室内装修 目标 3：实现西南新区人民法庭管辖范围案件的全面受理			目标 1：全面建成榆林市西南新区人民法庭 目标 2：完成西南新区人民法院的室内装修 目标 3：实现西南新区人民法庭管辖范围案件的全面受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庭数量	1 个	1 个基层法庭	8	8	
			法庭办公室	24 个	24 个办公室	8	8	
		质量指标	法庭建设完成程度	全面建成	主体完成	7	4	部分附属设施缺乏手续暂时未完成
			办公室室内装修程度	全方位完成	全方位完成	7	7	
		时效指标	修建资金支付时间	待审计后按审计价支付	按合同剩余尾款未支付	10	5	还未进行审计
		成本指标	法庭修建合同价	687 万	严格按照合同	10	8	未审计，尾款未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资金	按阶段投入	按合同投入	5	4	未审计，尾款未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便民法庭	方便辖区诉讼当事人	便民服务	5	4	部分现代化设备未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室内装修的环保程度	符合国标	符合国标的装修	5	5	
			法庭院内绿化率	60%	绿化率 7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干警办公环境	绿化环保	绿色环保的办公环境	5	5	
			对涉诉当事人的服务	人性化、智能化服务	人性化智能化服务	5	3	部分现代化设备未到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法庭的满意度	95%	对法庭的满意度 90%	10	8	部分附属设施缺乏手续暂时未完
总分							84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国家赔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26 万元，执行数 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被侵权人王耀盛得到国家赔偿款，国家机关的错误行为得到惩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能在资金到位后三个工作日内及时进行支付，主要原因是当时由于网络的原因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资金到位后及时进行相关款项的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赔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6	0.26	0.2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0.26	0.26	0.26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被侵权人王耀盛得到国家赔偿款 目标 2：国家机关的错误行为得到惩罚				目标 1：被侵权人王耀盛得到国家赔偿款 目标 2：国家机关的错误行为得到惩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害人人	1 人	受害人人 1 人	8	8	
			国家机关的错误行为	1 件	国家机关的错误行为 1 件	8	8	
		质量指标	受害人权益保障	得到全面补偿	受害人权益得到全面补偿	8	8	
			国家机关的错误行为	得到应有惩罚	国家机关的错误行为得到应有惩罚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间	资金到位后三个工作日	资金支出时间资金到位后三个工作日	10	8	因为当时网络原因推后 7 个工作日支付
		成本指标	赔偿金额	0.26 万元	赔偿金额 0.26 万元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家赔偿款	0.26 万元	赔偿金额 0.26 万元入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对国家机关的影响	警示教育作用	对国家机关起到了警示教育作用	6	6	
			对受害人的影响	得到应有补偿	受害人得到应有补偿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对公众对国家机关的信任度	保持全面信任	公众对国家机关全面信任	6	4	资金支付迟延有损于国家的信任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机关对公众的服务	保持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全面为民服务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国家机关的满意度	100%	90%	10	9	有部分涉诉涉访人员不满意
总分							9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 司法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3.97 万元，执行数 11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核心稳定，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的工作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有极少部分案件未严格按照《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进行救助，主要原因是有部分当事人涉诉涉访；有部分司法救助案件未在三个月内进行结案，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有部分案件未在资金到位后 7 个工作日内拨付到被救助当事人，主要原因是有时候由于网络的原因未能进行及时的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司法救助严格按照《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进行救助；资金到位后第一时间支付给被救助当事人，以解决他们的生活困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97	113.97	113.9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113.97	113.97	113.97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				目标 1：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			
	目标 2：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核心稳定；				目标 2：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核心稳定；			
	目标 3：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的工作满意度。				目标 3：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的工作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横山政法部门数量	≥1 个	1 个	8	8	
			支持横山法院救助案件数量	≥10 个	15 个	8	8	
		质量指标	各级政法部门严格按照《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进行救助	详见《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基本达到要求	8	7	有少部分特殊案件未达要求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结案时间	三个月内	基本达到完成	8	6	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
			救助资金发放到受援人时间	资金到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基本达到要求	8	6	有时候由于网络原因不能按时支付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113.97 万元	113.9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司法救助，解决了一部分困难群众的民生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基本达到要求	30	25	还有部分涉诉案件存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9	偶有涉诉当事人不满意投诉
	总分							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 扫黑除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 万元，执行数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扫黑除恶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的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乡镇、村部的宣传较少，老年人对扫黑除恶工作的知晓率较低，主要原因是法院的案多人少，宣传工作都是干警挤出时间进行，同时有些村镇偏远，人烟稀少，宣传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成立相关部门进行工作的整理与规划。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2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	18	18	—		—	
	其他资金	10	10	1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顺利开展 目标 2：保障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的顺利进行			目标 1：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顺利开展 目标 2：保障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	20 件	15 件	8	6	社会治安良好涉黑案件减少
			宣传次数	10 次	10 次	8	8	
		质量指标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知晓率	97%	95%	8	7	对乡镇村宣传少，老年人知晓率较低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认可率	95%	95%	8	8	
		时效指标	相关费用支付时间	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兑付	及时兑付	8	8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28 万元	2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黑恶势力以及涉黑涉恶治安乱点的整治	全面整治	基本全面整治	15	13	有极少部分乱点还处于盲点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治安的影响	社会持续稳定	基本持续稳定	15	12	社会治安不良现象偶有发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 中省办案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39 万元，执行数 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全力保障诉讼当事人的合法权利，为建设平安法治横山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案件的结案率较低，不能按法定审理期限完成案件的审理，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有部分相关费用支付时间较长，主要原因是有时候由于网络原因不能按时支付；有些执行案件投入资金较大，主要原因是有些执行案件需要多次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保障网络的稳定性，提高资金支付的时间效率；执行力度进一步加强，争取缩短执行案件的办理时限，节省经费的开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9	239	23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239	239	239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			目标 1：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				
	目标 2：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2：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3：为建设平安法治横山保驾护航			目标 3：为建设平安法治横山保驾护航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9000 件	9382 件	8	8	
		质量指标	办理案件结案率	≥95%	94.3%	8	7	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
			办理案件调撤率	≥30%	33%	8	8	
		时效指标	办理案件时间	6 个月	基本达到完成	8	5	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
			相关费用支付时间	完成后 30 日内	基本达到要求	8	5	有时候由于网络原因不能按时支付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239 万元	23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平均投入费用	≤1000 元	>1000 元	6	3	有些执行案件需要多次执行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法庭的办案保障	全面保障	全面保障	6	6	
			横山区社会治理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横山区社会治安环境	逐步优化	逐步优化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横山区人民生活的影响	全面保障	基本全面保障	6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8	偶有涉诉当事人不满意投诉
总分							8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6. 办案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37.47 万元，执行数 43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利，为建设平安法治横山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案件的结案率较低，不能按法定审理期限完成案件的审理，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有部分相关费用支付时间较长，主要原因是有时候由于网络原因不能按时支付；有些执行案件投入资金较大，主要原因是有些执行案件需要多次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保障网络的稳定性，提高资金支付的时间效率；执行力度进一步加强，争取缩短执行案件的办理时限，节省经费的开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7.47	437.47	437.4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437.47	437.47	437.47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 目标 2：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3：为建设平安法治横山保驾护航			目标 1：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 目标 2：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3：为建设平安法治横山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9000 件	9382 件	8	8	
		质量指标	办理案件结案率	≥95%	94.3%	8	7	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
			办理案件调撤率	≥30%	33%	8	8	
		时效指标	办理案件时间	6 个月	基本达到完成	8	6	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
			相关费用支付时间	完成后 30 日内	基本达到要求	8	6	有时候由于网络原因不能按时支付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437.47 万元	437.4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平均投入费用	≤1000 元	>1000 元	6	3	有些执行案件需要多次执行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法庭的办案保障	全面保障	全面保障	6	6	
			横山区社会治理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横山区社会治安环境	逐步优化	逐步优化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横山区人民生活的影响	全面保障	基本全面保障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9	偶有涉诉当事人不满意投诉
总分							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7. 装备购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22 万元，执行数 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力保障横山法院的办公设施，全面保障横山法院的办案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办公设备质量标准不太符合相关行业标准，主要原因是部分设备要和省院的网络实现无缝对接；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同时要和上级法院的网络实现无缝对接，以更好的来满足干警的办案需求。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装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2	322	32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322	322	322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全力保障横山法院的办公设施 目标 2：全面保障横山法院的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1：全力保障横山法院的办公设施 目标 2：全面保障横山法院的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9000 件	9382 件	7	7	
			购置装备数量	15 套	15 套	7	7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质量标准	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基本符合	7	6	部分不太合规
			办理案件调撤率	≥30%	33%	7	7	
		时效指标	办理案件时间	6 个月内	基本达到完成	7	5	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
			相关费用支付时间	严格按照合同	基本达到要求	7	5	偶有滞后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322 万元	322 万元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装备投入资金	322 万元	322 万元	5	3	有些执行案件需要多次执行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便民服务型法院	全面建成	全面建设	5	5	
			保障法院办公设备的完备性	全面全力保障	全面全力保障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室横山区社会治安环境	逐步优化	逐步优化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干警办公环境	全面保障	基本全面保障	5	5	
			对涉诉当事人的服务	人性化智能化服务	基本达到完成	5	4	偶尔有顾及不到的地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9	偶有涉诉当事人不满意投诉
总分							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8. 死刑执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曹伟春一案死刑执行的顺利进行，保障执法执勤人员的人身安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死刑执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5	5	5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曹伟春一案死刑执行的顺利进行 目标 2：保障执法执勤人员的人身安全			目标 1：保障曹伟春一案死刑执行的顺利进行 目标 2：保障执法执勤人员的人身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案件数	1 件	1 件	7	7	
			保障工作日	2 日	2 日	7	7	
		质量指标	案件完成率	100%	100%	7	7	
			人身安保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死刑执行令时间	按时完成	7	7	
			相关费用支付时间	资金到位后半月内	基本达到要求	7	7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5 万元	5 万元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执行费用	5 万元	5 万元	7	7	
		社会效益指标	对犯罪分子的影响	得到惩罚	得到惩罚	7	7	
			对社会治安的影响	警戒作用	警戒作用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民群众的影响	警示教育作用	得到警示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9. 物业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40 万元，执行数 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利，全面保障法院的后勤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物业服务质量的好评率未能达到 95%，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服务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进一步加强对物业公司的管理，实现全方位的服务法院的审判执行工作，让干警有一个舒适的办案办公环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	140	14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140	140	14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 目标 2：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3：全面保障法院的后勤工作			目标 1：全面保障法院各项办案任务顺利完成 目标 2：全力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3：全面保障法院的后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办公场所数量	2	2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的好评率	≥95%	94.3%	8	7	有部分民事案件待刑事、行政案件判决后才能审理
		时效指标	服务的及时性	按规定时间完成	基本达到完成	10	6	偶尔有滞后性
			相关费用支付时间	完成后 30 日内	基本达到要求	10	6	有时候由于网络原因不能按时支付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140 万元	14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场所均投入资金	70 万元	70 万元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的办案保障	全面保障	全面保障	6	6	
			横山区社会治理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横山区社会治安环境	逐步优化	逐步优化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横山区人民生活的影响	全面保障	基本全面保障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9	偶有涉诉当事人不满意投诉
总分							8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0. 诉讼服务中心网络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建成网络化、信息化法院，建立建成现代化的诉讼服务中心，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网络的畅通率未能达到 100%，主要原因是本院地处县城的边缘地段，断电现象偶有发生，影响网络的正常运转；诉讼服务中心现代化程度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是本院资金短缺，缺少必要的设备。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强本院的备用电源的及时运转，同时与地方财政积极沟通，加大专项资金的投入，实现符合现代化的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诉讼服务中心网络建设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100	100	10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全面建成网络化、信息化法院 目标 2：建立建成现代化的诉讼服务中心 目标 3：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1：全面建成网络化、信息化法院 目标 2：建立建成现代化的诉讼服务中心 目标 3：保障涉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专业网络	15 条	15 条	7	7	
			诉讼服务中心数量	1 个	1 个	7	7	
		质量指标	网络的畅通率	≥95%	94.3%	7	6	偶尔断网断电
			诉讼服务中心现代化程度	100%	99%	7	5	缺乏一部分现代化设备
		时效指标	各类网络费用的支出时间	资金到位后的十五个工作日	基本达到完成	7	5	偶尔有延迟支付
			相关费用支付时间	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	基本达到要求	7	4	偶尔有延迟支付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1007 万元	1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诉当事人的权益保障	全面保障	全面保障	6	6	
			涉诉当事人的便利度	最大化的实现便民服务	基本实现	6	5	偶有涉诉当事人得不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设备的环保标准	达到节能减排标准	全面达到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横山区人民生活的影响	全面保障	基本全面保障	6	6	
			对干警日后工作的影响	最大化的满足干警的办公需求	基本满足	6	4	偶尔有不满足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9	偶有涉诉当事人不满意投诉
总分							8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全年预算数 4156.94 万元，执行数 4156.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横山法院在区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和上级法院的精心指导下，以“双进”专项工作为抓手，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司法审判、执行攻坚、综合治理、司法为民、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全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9876 件（含旧存 343 件），累计结案 8875 件，未结 1001 件，累计结案率为 89.86%，结收比达到 0.93。较去年同期相比，收案总数增加 2379 件，同比上升 31.73%；新收案件增加 2557 件，同比上升 36.65%；累计结案数增加 3048 件，同比上升 52.31%；累计结案率同比上升 12.44 个百分点，结收比上升 0.09。民事案件调撤率为 47.94%，较去年同期上升了 2.27 个百分点；一审简易程序适用率为 91.17%，较去年同期上升了 0.99 个百分点；陪审率为 72.98%，较去年同期上升了 27.2 个百分点。案件平均审理时间为 54 天，较去年同期缩短了 7.98 天；庭审直播案件 648 件，庭审网络公开指数为 86.63%。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经济科目细化不合理，主要原因是财务人员未能及时学习新的会计知识。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合理调整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备率；财务人员加强学习，提升自身业务水平。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4	因为案件数量剧增有所增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执行 (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2	本年度调整预算幅度较大

过 程 (40 分)		支付 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2	由于有时候网络问题
		资金 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 信息公 开性和 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2	预决算公开进行了三次修改，不太完善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信息资料准确，0.5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2	有很大一部分人员是非财政供养人员无公务卡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2	有极少部分用于库存

产出 (25 分)	职责履行 (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3	单位职能细化不细致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2	有少量涉访涉诉案件的存在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 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 (单位) 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 群体或个人。	5	4	有少部分人不满意
总分					100	88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